

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彭华文先生持有公司 3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4%；董事、总经理杨治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3,71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5%；副总经理彭海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6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2%；总法律顾问熊友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2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因个人资金安排，上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在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具体减持计划如下：

彭华文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2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1%。

杨治国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3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1%。

彭海霞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05%。

熊友波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05%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彭华文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无	
持股数量	370,000股	
持股比例	0.04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370,000股	

股东名称	杨治国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无	
持股数量	373,718股	
持股比例	0.05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370,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3,718股	

股东名称	彭海霞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无	
持股数量	160,000股	
持股比例	0.02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160,000股	

股东名称	熊友波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无
持股数量	160,000股
持股比例	0.02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16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刘军先生，副总经理彭超义先生，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荣继纲先生，副总经理侯彬彬先生，副总经理龚高科先生，董事会秘书夏智先生不参与本次减持计划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彭华文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92,500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1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92,500股
减持期间	2025年7月28日~2025年10月27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安排

股东名称	杨治国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93,400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1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93,400股

量	
减持期间	2025年7月28日~2025年10月27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、集中竞价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安排

股东名称	彭海霞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40,000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5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4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5年7月28日~2025年10月27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安排

股东名称	熊友波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40,000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5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4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5年7月28日~2025年10月27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安排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一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上述股东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。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因个人资金安排进行的减持。减持期间内，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二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，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5日